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

全国防灾减灾日陕西分会场现场活动服务采购项目

服 务 合 同

（项目编号 GR26-CS-013）

甲　方：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乙　方：西安诺亚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鉴证方：伟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中国　西安

服 务 合 同

甲方（采购人名称全称）：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乙方（供应商名称全称）：西安诺亚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鉴证方：（代理机构名称全称）：伟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全国防灾减灾日陕西分会场现场活动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R26-CS-013）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鉴证方确认，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响应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区域	项目	说明/尺寸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活动现场搭建布置	主背景搭建	不锈钢方管桁架，20x4.5xU1	99	平方	75	7425	
		高清黑胶全彩喷绘画面，22.5x4.7	105.75	平方	48	5076	
		雷亚背架配重	1	项	9000	9000	
	主舞台搭建	户外雷亚舞台，20x5xH0.6	100	平方	58	5800	
		户外拉绒加厚阻燃地毯，色系随主K设计	132	平方	22	2904	
		台前两侧踏步，双阶，宽4米，全新地毯全包	2	套	900	1800	
		舞台前置斜台围挡及画面	12	平方	85	1020	
		木质发言台	1	套	600	600	
		发言台定制三面全围挡	1	套	145	145	
		舞台两侧沙盒道旗，五米高	40	套	220	8800	

音响设备	多功能音响调音控台+DJ 人员	1	套	3000	3000	
	线阵主扩全频音响	1	套	13500	13500	
	返听音箱组	1	套	3000	3000	
	无线信号增强	1	套	1500	1500	
	麦克风线路频率通道增加	1	套	1500	1500	
	无线手持麦克风、麦标、手卡	10	支	200	2000	
	无线双通道鹅颈麦	1	支	600	600	
	音响线缆、压线板	1	套	1200	1200	
	配电柜	1	套	500	500	
LED 大屏	户外高清 P3LED 大屏，4x8x2 套	64	平方	450	28800	
	雷亚背架配重	2	套	3000	6000	
	LED 大屏分屏及内容操作控台+VJ 人员	1	套	3300	3300	
	LED 大屏下方围挡画面	2	套	800	1600	
	LED 背架黑色丝绒布	2	套	240	480	
	大屏线缆、压线板	1	套	1100	1100	
应急保障	静音配电车及雨天防雨应急	1	套	2500	2500	
控台区	控台围挡搭建	1	套	500	500	
	控台工作帐篷	3	顶	100	300	
	控台桌椅--一桌两椅	2	套	100	200	
	控台区打印机租赁使用	1	项	400	400	

	其他区域	签到区：4x8xU1，不锈钢方管桁架+高清黑胶全彩喷绘画面+配重	40	平方	120	4800	
		家庭应急品展示区：4x8xU1，不锈钢方管桁架+高清黑胶全彩喷绘画面+木质背板+配重	40	平方	150	6000	
		家庭应急品采购	1	套	1000	1000	
		主题打卡区：4x8，不锈钢方管桁架+高清全彩超卡异形画面+配重	32	平方	150	4800	
		主题宣传展区：4x8xU1，不锈钢方管桁架+高清黑胶全彩喷绘画面+配重	40	平方	80	3200	
		主题宣传 A 字展板、列队地贴	1	项	2000	2000	
	其他设备	无线同传设备	1	套	3800	3800	
		三合一无线光纤信号传输设备	1	套	3800	3800	
	急救体验区	地贴、围挡、丽屏架、A 字展板、桌椅	1	套	800	800	
	消防龙带体验区	地贴、围挡、丽屏架、锥形桶、消防龙带	2	套	800	1600	
	火场逃生体验区	火灾逃生屋、防火应急装备消耗、丽屏架	1	套	5000	5000	
	VR 震感等级体验区	VR 设备租赁、丽屏架、地贴、围挡	2	套	5000	10000	
小计						161350	
宣传	帐篷	3x3 帐篷、正面横幅、沙袋配重、电	25	顶	145	3625	

		源使用					
		展位桌椅-两桌四椅	25	套	125	3125	
	区域标识	立屏展架+超卡画面、指引水牌	10	套	100	1000	
小计						7750	
宣传物料	宣传资料	单页	2000	张	0.8	1600	
		折页	1000	份	2	2000	
		应急自救手册	1000	册	10	10000	
	宣传物品	应急手电	200	个	38	7600	
		定制雨伞	300	把	26	7800	
		定制水杯	600	个	18	10800	
		定制帆布袋	600	个	15	9000	
		应急保温毯	600	份	5	3000	
		订制冰箱贴	600	份	6	3600	
		灭火毯	600	份	18	10800	
小计						66200	
其他保障	物料运输		1	项	3000	3000	
	场地恢复保洁		1	项	2400	2400	
	垃圾清运		1	项	2150	2150	
合计				242850.00			

二、服务条件:

（一）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

自 2026 年 5 月 6 日至 2026 年 7 月 6 日。

三、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伍拾元整 ；¥ 242850.00 元（含增值税普通发票）。

（二）合同总价包括：宣传活动及策划设计费、影音视频制作费、活动现场搭建及布置费、活动现场服务人员、新媒体前期宣传和其他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一）签订合同，服务项目完成后验收合格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乙方应于甲方付款前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5.1.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进行调整。

5.1.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5.1.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1.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2.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5.2.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5.2.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5.2.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2.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六、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服务方案和方式科学、可行，人员配置合理，全面满足要求。

（二）符合国家有关服务规范要求，确保各项服务达到最佳运行效果。

（三）乙方提供的服务，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

（四）服务承诺内容。

（五）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七、验收

（一）所验服务最终验收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或行业标准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完善或要求赔付甲方损失。

（二）、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及在项目实施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服务，本合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三）验收依据：

1、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服务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服务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服务商的违法行

]进行相应的处罚。

3、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九、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三）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四）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十、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一、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并经鉴证方确认后生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仍按原合同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 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鉴证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鉴证各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

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三、其他事项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但若与甲方的上级管理机关的政策性行为或其他规定发生冲突，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调整协议内容或终止协议执行。

（四）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五）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但不能履行义务一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内，向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六）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对协议及附件的任何变更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确认，并需甲乙双方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甲 方	乙 方	鉴证方
采购人名称：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盖章）	供应商全称：西安诺亚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代理机构全称：伟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西安市未央路副102号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文丰路曲江首座413室	地 址：西安市新城区龙首北路东段大明官圣远广场 A 座 8001
邮编：710021	邮编：710061	邮编：71001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曹红安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029-86517146	电 话：15353711084	电 话：15399411797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玉祥门支行	
	账 号：20000048590300042006959	
日期：2026年5月7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